

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本单位是梧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依法在全市范围内行使卫生健康监督执法职能的执行机构。单位主要职能是依法在全市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医疗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消毒产品、计划生育和中医服务等综合监督执法工作，受理职责范围内的群众投诉举报工作，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保障梧州市行政区域内各种社会活动和正常的卫生秩序，保障公民的健康权益。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是公益一类副处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内设机构共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法规监督科、监督一科、监督二科、监督三科、计划生育综合监督科、学校卫生与中医服务监督科、职业卫生监督科。

**第二部分：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此部分另附表格, 详见附件: 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附表)

### 第三部分：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2024年度总收入664.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64.63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5.99万元，增长0.9%。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4.63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0.23万元，增长1.6%，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批复后的财政拨款预算追加和调剂，主要包括中央和自治区追加的项目资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与2023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与2023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4.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3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5.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3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6.其他收入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与2023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与2023年决算数对

比无变化。

8.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4.2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由于会计差错更正，调整4.24万元专用结余为2023年年初结转和结余数，2024年无此情况。

（二）本单位2024年度总支出664.6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64.63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5.99万元，增长0.9%。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4.84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单位在编在职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55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内有两名在编在职职工退休。

2.卫生健康支出（类）580.87万元：主要用于保证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履行单位职责所发生的项目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9.42万元，增长1.6%，主要原因是：市财政按相关规定年中追加中央项目资金。

3.住房保障支出（类）38.92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3.36万元，增长9.4%，主要原因是：按规定调整公积金缴费基数。

4.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5.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4.2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会计差错更正，将4.24万元非财政拨款结余调整为专用结余。

##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4.63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0.23万元，增长1.6%。其中：基本支出494.78万元，项目支出169.85万元。

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05.96万元，支出决算为664.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4.33万元，支出决算为4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有两名机关工勤人员的社保基数需重新核定，年初预算暂按未重新核定的工资数据取数。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单位在编在职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399.94万元，支出决算为50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部分人员经费以及中央、自治项目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单位的各项基本支出、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支出以及卫生健康国家随机监督抽查项目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63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42.63万元。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新纳入基本公卫项目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55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11.55万元。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艾滋病防治项目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2.46万元，支出决算为2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有两名机关工勤人员的社保基数需重新核定，年初预算暂按未重新核定的工资数据取数。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编在职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在编在职职工和在编离退休人员的大病医疗统筹费用。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9.23万元，支出决算为3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预算取数时公积金缴费基数包含退休人员在职期间应发待遇，实际缴纳中剔除已退休人员相关费用。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编在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

###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4.78万元，其

中：人员经费支出422.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15.05万元，津贴补贴78.83万元，奖金9.57万元，绩效工资85.5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4.3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2.4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66万元，住房公积金38.9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8.97万元，退休费6.86万元；公用经费支出72.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7万元，水费0.15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5.08万元，物业管理费0.4万元，差旅0.85万元，维修（护）费0.67万元，培训费1.03万元，公务接待费0.55万元，专用材料费1万元，委托业务费0.14万元，工会经费4.1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5.0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18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41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一是市财政按相关规定年中追加了在职在编人员经费；二是年初预算中的委托业务费13.5万元为编外（劳务派遣）人员支出，决算时核算到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中。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72.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7%。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初预算中的委托业务费13.5万元为编外人员支出，决算时核算到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退休人员0.32万元的大病医疗统筹费决算时核算到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无政府

性基金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无变化，与2023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无变化，与2023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比上年增加6.29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自治区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部分资金用于开展相关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9.02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5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对比无变化，与上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该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0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对比无变化，与上年决算数对比无变化。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9.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比上年增加6.35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自治区财政

重大传染病防控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部分资金用于开展相关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卫生监督执法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4年,梧州市卫生计生监督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全年运行费支出9.02万元,平均每辆4.51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8%,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上级开展卫生监督执法相关工作次数减少。国内公务接待批次8次,人次51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2.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68万元,降低0.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经费支出等。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91万元,降低17%,主要原因是:2024年的编外(劳务派遣)人员支出13.5万元规范到人员经费中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核算。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8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4.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11.1%;工程采

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8.9%。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到各（市、区）开展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一）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

我单位2024年度项目17个，项目支出总额202.52万元。其中，本级项目9个，本级项目支出67.68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8个，对下转移支付134.84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17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202.52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10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100%；0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设置细化程度有待提高；二是预算执行进度

均衡性还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指标值的选定及设置，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精细化设置指标值；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加快预算支出进度。

## （二）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采购各类卫生监督执法快检设备，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规范化水平，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二是采购各类卫生监督执法专用办公设备，改善了卫生监督执法条件，有效保障日常卫生监督执法、外出普法宣传，以及执法数据档案存储。自评中未发现问题。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各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